

# 我的小学老师

□邱达官

有人说,学生长大后,很少记得起自己的小学老师。身边的同事也有此看法。如果我不是一名小学老师,如果我不回到乡村,我能记起教过我的小学老师吗?

出生乡村的我,没上过幼儿园,只到村里唯一的幼儿班玩过半天,便再也沒去过了。一眨眼,我到了该读小学的年代。炎热的午后,母亲拉着我来到乡中心小学。一位高高大大的女老师,教语文的李老师,脸上带着笑容,说话声音洪亮。教数学的是陈老师,也是女老师。老师在学习上要求十分严格:字要工整,作业必完成,不达要求的,补做不说,放学还要留在教室。刚开始,我对拼音、数字有种天然的“钝感”,还好,两位老师耐心辅导,渐渐地,被留在教室的次数越来越少,我为此乐了好一阵子。

李老师和陈老师都是本地人,家住老街,离学校不过五分钟路程。老师家有许多课外书,我们最爱看连环画和《少年文艺》《儿童文学》。那些书令我们爱不释手,读得津津有味。

四年级是蒋老师教语文,陈老师教数学,不过,都是男老师。三四十个学生挤在一间土坯瓦房,昏暗狭小。木窗户下的土墙壁有几道裂缝,课上趁老师不注意,可以透过缝隙看到对面山上的树啊草啊花啊。蒋老师教我们学《艰苦的岁月》《我们也要当红军》,教科书中小红军的形象至今仍闪耀在脑海里。数学陈老师,瘦高个,说话慢条斯理,时常见他拿着一把三角板。两位老师待人随和,从来不在我们面前大呼小叫的。

蒋老师和陈老师的寝室离教室很近。平时,他们都住在学校。那个烧煤的小火炉,蒋老师用来做饭;陈老师的炉子烧煤油,点上火放上锅就可炒菜。从飘来的煤烟味儿,我们可以辨出是蒋老师还是陈老师在做饭了。被留在教

室背书补作业的我们,都知时间不早了,赶紧读啊读背啊背写啊写。

教我五年级的是周老师,刚从师范学校毕业。周老师讲课声音清脆好听,模仿课文中的人物形象维妙维肖。她上过很多公开课,除了《跳水》,其他的我都记不清了。六年级,唐老师和杨老师教,他们也是师范学校毕业的公办老师。

教我的七位小学老师里,前四位都是民办老师,如今,他们都退休了,或与子女住在县城,或到大城市带子女的孩子去了,很少遇到过他们。去年重阳节,我遇到了头发花白的陈老师,师生见面很是热情。陈老师说学生都这么大了他也该老了,“哈哈”声中,两双手握得更紧了。教我小学的老师中,唐老师和我至今仍在一个学校工作。

我的小学老师,三十年前教我的时候,正值壮年,而今他们大多满头白发。看着白发,心生感叹,于是写下这些文字,我只想告诉老师们:您的学生没有忘记。

# 代课老师

□梁俊

不知是什么原因,教我们差不多半年语文课张老师不再教我们了。这是我的女同桌在早上跟我说的。她的消息非常可靠,而且权威。因为她的父亲是我们完小的校长。

秋季刚开学时,教我们语文的女老师要请产假,回山下去生孩子。方老师陪我们度过了3年的时光,她刚从师范毕业就被分到我们这个大山深处的乡场上教书,齐耳的短发,圆圆的脸庞白里透红,高挑的鼻梁上架着一副眼镜。同学和我私下发表着对方老师的印象,“我们的班主任‘寡乖’的”。就是漂亮、美丽的意思。

抬方老师的滑竿早已候着,方老师和我们一一道别,挺着大肚有些艰难地坐进了滑竿里,就在方老师被抬起时,我们这些孩子终于忍不住哇哇大哭起来,像是分别自己的母亲一样。以至于放学回到家中好久都不能释怀。

谁来接替方老师做我们的班主任?老师是男的还是女的?第二天,早早来到教室的同学们七嘴八舌,纷纷发表着对新老师的预判。这时,早自习的铃声骤然响起,同学们坐在座位出奇的安静,都伸长脖子,等待着教室门的打开。铃声第二遍响起的时候,一位中等个儿、30岁左右的男老师推门走了进来。他一手拿着书,一手端着粉笔盒。

“同学们,我就是新来接替你们方老师的新老师,我姓张。”他说着,转身在黑板上板书了个张字。

“我介绍完了,余下的时间请同学们简单地介绍一下自己。”大家挨个起身说出自己的姓名。课堂气氛顿时活跃起来,一堂早自习课很快就结束了。

张老师家在离学校十几里的山坳里,所以每周六天都是住校。学校寝室紧张,他的寝室被临时安置在大礼堂旁的一小间搁杂物的屋子。每个夜晚,熄灯号过后很久,透过寝室的小窗户,煤油灯下张老师伏案备课批改作业的身影清晰地

映照。

张老师的语文课上得很“活”,他讲课看似信马由缰、海阔天空,但却时时围绕着课文的中心意思,一篇课文大家熟读后,他就会划出重点词语,他先拿重点词语说一段话,然后抽同学起来把这些词语用自己的思维口述一段话。

待到中期考试,我们班拿了语文3个班的第一名。我的作文更是前所未有的拿了个满分。

可是就在还差一两周的时间就是寒假时,语文课不见了张老师的身影,据接替张老师的老师说,张老师家里有点事,请假了。

40年后,我为镇里的文化广场写了些历史人文,被做成了文化墙。每天来这里观赏游玩的人很多,有一天,我正在文化广场游玩,忽然听到一个似曾熟悉的声音说:“听说这些是我40年前教过的学生写的呢!”

我定睛一看,一位年过七旬的老者对同行的人说话,他的言语间透着自豪。这不是曾教过我语文的张老师吗?“张老师,你是张老师!”“你是?”“我就是您当年教过的学生,重阳啊!”因为张老师习惯了同学对我叫小名,也叫我重阳。“哦,记得记得,你就是重阳,当年的小胖墩儿,那时候,我对你们的要求很严,你可没少挨我的竹板子。你这娃儿聪明,作文写得不错。”张老师打开了记忆的闸门。

“老师您当年为啥突然离开了我们?”“老母亲突然得了中风的毛病。”原来,张老师那时候家在远离镇上的山村里,为给母亲看病,只好遗憾地告别讲坛,悄无声息地离开了他的学生。“我觉得我有些对不起你们,因此,没敢和你们告别。”

“您现在过得好吗?”“好、好、好!国家没有忘记我们,补贴我们买了社保,我现在衣食无忧,每天帮着孩子照看生意。”我们像久别重逢的亲人拉着家常。

其实,在我的少年青年时代,教过我的老师很多,他们甘为人梯,教书育人,他们的行为时时刻刻影响着我。张老师就是这些老师中的缩影,一日为师,终身为师,不论我们身居何处,如山的师恩,我们铭记于心。老师,是我们永远尊重的长辈。

# 忆王启娣老师

□胡有琪

几十年不知不觉就过去,不知不觉就成了退休老头。想想,往事好像并不如烟,有些事想忘记的,却又浮上心头。而有些想铭心刻骨的,却怎么也想不起是啥东西了。只感到心里面很不是滋味,有种很遗憾的感觉。

这可能就是人老了的一种通病。

但有一个人,我却始终记得她的名字,不曾忘记。那就是我的启蒙老师,读小学一年级的班主任——王启娣。

说实话,她教了我一年,还是二年,我都记不得了。

只记得她是北京人,教我们时年轻漂

亮。她的漂亮是仪态端庄,又很富有活力、青春健康。爱笑,一笑,就露出两酒窝。

那时虽然年幼,但对美好的事物总有一种崇拜的心理。所以,她上课时,同学们都老老实实把手放在课桌上,不但听课认真,而且特别兴奋。好像眼睛里都要冒出一颗颗小星星。

而最关键的是,她上课还打破了当时的规矩,把一些课文编成了儿歌,再教我们。那时我们上语文课毫不吃力,一篇课文,唱几遍歌就记住了。不但如此,她还把我们拉到学校的操场上,一边跳舞,一边唱歌。舞跳了,歌也唱了,课也上了,这对当时的我们来说,简直是王子公主的待遇,幸福莫过于此。

时至今日,我还记得其中的一段儿歌,并且还能够唱出来:

“大清上,起得早,

我和哥哥割青草。

地边割,路边找,  
一会儿割了一大抱……”

现在想想,今天提倡的数质教育,王启娣老师几十年前就提前做了,这是多么优秀的老师呀。

唯一遗憾的是,可能因为结婚,王启娣老师调回了北京。

现在,她有八十几岁了吧。

听一位见过她的同学说,她还很健康,还记得我们。因为,那是她最难忘的记忆,青春的回忆。

其实,我也最想说的是,王老师,我也记得您,记忆里不沾一点尘。那怕我现在已是缺牙巴老汉,但您,始终是我的第一位老师,永远的老师!

